**项目编号：JS2024035**

金沙公司代管资产--猴子沟保护站

危房拆除项目(第二次)

**询**

**价**

**资**

**格**

**预**

**审**

**文**

**件**

**中国·攀枝花**

 **攀枝花金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采购人）**

**2024年4月**

**温 馨 提 示**

**本采购文件仅限于本采购项目使用，各参与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参与评审的专家应谨守保密义务，不得将参与本项目获取的相关信息及任何信息载体用于非项目本身的其他用途，否则由此引起的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单位及其相关方利益损失、声誉损失、非正常的社会关注等不良影响，采购单位及受影响的相关方有权利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目 录

[第一章](#_Toc96804713) [询价资格预审邀请 - 4 -](#_Toc96804713)

[第二章 询价资格预审须](#_Toc96804714)[知 - 8 -](#_Toc96804714)

[第三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 18 -](#_Toc96804768)

[第四章 评审](#_Toc96804769)[方法 - 28 -](#_Toc96804769)

第一章 询价资格预审公告（代询价公告）

**攀枝花金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采购人）拟对 **金沙公司代管资产--猴子沟保护站危房拆除项目(第二次)** 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有意向参与并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询价资格预审及询价工作**。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2024035。

2.采购项目名称： **金沙公司代管资产--猴子沟保护站危房拆除项目(第二次)**。

3.采购人：攀枝花金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资金情况及最高限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最高限价：2.88万元，此项目以总价包干方式询价。**

**三、采购项目简介：**

项目位于攀枝花市西区河门口北街135-8号，拟拆除危房建筑总面积约200㎡，危房总楼层为1层，拆除后需对拆除区域进行安全防护网打围。（施工期限：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天内）。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项目以公告形式在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pzhguotou.com）发布。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具备独立法人资质；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供货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1年1月1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7.未被工商机关列入工商系统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单位、现任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9.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0.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

**11.本项目需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六、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自**2024年4月11日10:00至2024年4月12日11:00**（北京时间）在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pzhguotou.com），按照流程获取。

本项目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费用：本次不收取资格预审文件费用。

**七、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4月12日11:00**（北京时间）。

**八、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地点：**资格预审及申请文件必须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询价资格预审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恕不接待。

**九、**本项目公告信息指定在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pzhguotou.com）发布，采购方可以在其他公开媒体同时发布公告信息，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发布的信息为准。

**十、询价资格预审地点：**【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北段118号2栋515室】

**十一、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攀枝花金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北段118号2栋

联 系 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89 8234 9096

**附件：开票信息**

**开 票 信 息**

|  |  |
| --- | --- |
| 开票项目名称 |  |
| 开票项目编号 |  |
| 开票单位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地址、电话 |  |
| 开户行及账号 |  |
| 发票类型（单击□选择） | ☐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注1：目前只支持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和增值税专用发票。** |
| 邮寄地址、联系人、电话 |  |
| 联系人邮箱 |  |
| 开票金额（人民币） |  |
| 费用到账时间 |  |
| 发票申请人姓名、手机号 |  |

附：费用付款凭证截图

# 第二章 询价资格预审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1 | 确定邀请询价资格预审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 本次询价资格预审邀请的供应商数量：不少于3人。本次采购**采取公告**的方式邀请参加询价资格预审的供应商。 |
| 2 | 联合体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询价资格预审。 |
| 3 | 询价情况公告 | 供应商应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资料（含最终报价），采购人将组织评审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资料进行资格预审及综合评审。正式询价结果在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pzhguotou.com）中或攀枝花国投大厦5楼公示栏予以公告。 |
| 4 | 询价资格预审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询价资格预审保证金。 |
| 5 |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份数（实质性要求） |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
| 6 | 询价资格预审文件咨询 |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电话：18982349096 |
| 7 | **正式询价文件领取** | **供应商直接在攀枝花国投集团官网获取正式询价文件后按照文件要求开展后续工作。**联系电话：18982349096 |
| 8 | 供应商询问及质疑 |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2.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供应商须在规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的质疑。 |
| 9 | 供应商提出问题/质疑的时间 | 对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提出问题/质疑的时间：响应截止日前。对采购结果提出有异议的，应在成交结果公示期内提出。超过该时限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 10 |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
| 11 | 声明承诺提醒 | 供应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各种声明和承诺应当真实有效，无效声明和承诺、虚假声明和承诺将由供应商自己承担由此带来的任何不利后果，虚假声明和承诺还将报告监管部门追究法律责任。 |
| 12 | 最高限价和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阶段不涉及）** | **本次询价最高限价为2.88万元，以总价包干方式进行询价。**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清单详见第二章第八条。 |
| 13 | 通过邮寄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有关事项 | 除现场递交文件外，供应商可通过邮寄的方式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用邮寄方式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务必考虑文件在途时间，确保能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至指定地点，并确保在送达时包装完好，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须通过顺丰或EMS(不接受其他快递及快递到付)邮寄。邮寄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北段118号2栋5楼联 系 人：杨先生联系电话：18982349096 |
| 14 | 其他 | 1、询价资格预审文件其他内容与供应商须知附表内容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附表规定的内容为准。项目编号以询价资格预审文件中的项目编号为准。2、供应商响应报价小数点位数不作实质性要求。3、本次采购非政府采购。4、本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5、各潜在供应商在询价资格预审过程中有相关咨询事项的，应注意其自身身份的保密，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其询价资格预审申请信息泄漏的，由其承担相应责任。6、供应商对询价资格预审文件咨询联 系 人：杨先生联系电话：18982349096 |

## 二、总 则

### 1.适用范围

1.1本询价资格预审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询价资格预审所叙述的采购。

1.2本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 2.采购主体

2.1本次询价的采购人是攀枝花金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3. 合格供应商（实质性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3.1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2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按照规定获取了询价资格预审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询价资格预审活动的供应商。

###

### 4. 询价资格预审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询价资格预审活动的全部费用。

###

### 5.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采购活动，否则，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不得参加本次询价。

5.4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5.5回避。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询价资格预审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 6.联合体参与询价资格预审（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资格预审及正式询价阶段均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

### 7.询价资格预审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询价资格预审保证金。

### 8.知识产权

8.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8.2 除非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或正式询价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8.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声明，应当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载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8.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 三、询价资格预审文件

### 9.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构成

9.1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是供应商准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询价资格预审的重要依据。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用以阐明询价资格预审项目所需的资质等要求、询价资格预审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9.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询价资格预审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有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询价资格预审或正式询价后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10.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10.2采购人对已发出的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在攀枝花市国有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pzhguotou.com）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3个工作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

### 11.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本次不组织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

## 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1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

### 1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语言

13.1供应商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13.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

### 14.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执行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的规定要求。

### 1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5.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为准。

15.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5.3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可能被作为无效处理。

15.4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15.5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15.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5.7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根据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15.8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1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注（不属于本项目询价资格预审小组评审范畴，由采购人在接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及时处理）**

1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16.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

16.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16.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 17.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7.1供应商应在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密封后送达询价资格预审地点，现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在规定的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为无效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接收。

17.2本次采购可以接收邮寄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但因邮寄导致报价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将被拒收。

**18.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补充、修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注按照本章“1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注”规定处理）**

18.1供应商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后可对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供应商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8.2供应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该按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字样。

18.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18.4 供应商对其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五、询价资格预审过程

## 19. 采购人将按照内控制度，组成资格预审小组开展询价资格预审。

## 六、询价资格预审结果公告事项

### 20.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供应商

## 20.1采购人将向通过资格预审的供应商发送正式询价文件。

## 20.2采购人确定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的过程中，发现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

## （1）发现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 （2）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采购活动；

## （3）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 （4）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恶意串通。

## 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不足3家的，应当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 七、询价资格预审纪律要求

### 21.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价资格预审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与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向采购人、询价资格预审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询价资格预审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7）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8）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八、项目清单**

|  |
| --- |
| **金沙公司代管资产--猴子沟保护站危房拆除项目报价清单明细** |
| 工程名称： 金沙公司代管资产--猴子沟保护站危房拆除项目 | 建设单位： | 攀枝花金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综合单价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危房拆除区域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 | 危房水电路检查、梳理、切断等，拆除区域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派专人指挥值守。 | 200㎡ |  |  | 该综合单价已包含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机具费。 |
| 2 | 危房拆除工程 | 危房总建筑面积约200㎡，拆除作业时采用小型破碎机、电镐、手锤等机具，拆除时洒水降尘处理。 | 200㎡ |  |  | 该综合单价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机械进出场费、机械费等所有费用。拆除后卷帘门、铁门、窗户防护栏等铁件由中标施工方处理，本项单价将铁件处理费用折算至综合单价里。 |
| 3 | 建渣清运 | 机械或人工装车，建渣运输至建渣垃圾专用回填场。 | 200㎡ |  |  | 该综合单价已包含拆除区域的所有建渣装车费、建渣运输费、建渣倒渣费等所有费用。 |
| 4 | 拆除区域卫生清理 | 人工清理拆除区域的现场卫生 | 200㎡ |  |  |  |
| 5 | 拆除区域安全防护网 | 防护网尺寸3000mm\*1800mm(h)，丝粗>3mm；立柱高度2100mm、壁厚>2mm。 | 40m |  |  | 该综合单价包含基础土方开挖、基础浇筑、预埋件制安、立柱安装、防护网安装、材料等所有费用。 |
| 6 | 拆除区域警示告示牌 | 内容、尺寸根据甲方现场实际需求确定。 | 2个 |  |  |  |
| 7 | 不含税总金额： |  | 1+2+3+4+5+6的费用总和。 |
| 8 | 税金： |  % |  |  | 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根据税务局核定的费率填报税率和金额。 |
| 9 | 管理费： |  % |  |  | 根据企业自身管理水平自行填报管理费率及金额。 |
| 10 | **合计(含税)：** |  | 包含施工期间的保险费。 |
| 报价单位(盖章)： 报价时间： 2024年 月 日  |

1. 施工要求

（1）质量标准：满足国家标准及采购方验收要求。

（2）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约定标准, 采购方有权要求拒收/换货/降价部分甚至整批货物，供应商对此承担全部责任并应赔偿采购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3）如果因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某一项或某几项技术参数不能满足采购方的要求而影响采购方对该货物的使用，而供应商又未做出特别说明的，则无论采购方是否在招标文件、图纸中提出明确要求，供应商都必须无条件进行补救，并赔偿采购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4）货物质量与法律法规的符合性

供应商供应的货物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及项目所在地的规范性文件规定

（5）质保期及质量保修

 质保期：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质保期为以供货产品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的保质期为准，从到场之日开始起算。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负责提供缺陷产品的免费维修、更换等服务，并承担由于质量问题产生的费用。只要采购方提出书面要求，供应商必须在两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如采购方认为必要，供应商在两日内应指派人员到现场解决问题，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借故推脱或无理由拒绝采购方提出的维修、更换服务请求，采购方可以自行解决，并对维修或更换服务以实际发生的费用或按市场价从采购方应支付给供应商的合同款项中得到补偿。若合同的款项不足以补偿采购方的损失，采购方有权要求供应商另行支付不足的部分。维修或更换后的部分产品的质量保证期相应延长。

1. 施工要求

（1）施工期限、地点

**施工期限：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天内。**

若无其他特别约定，供应商应于本合同生效后1日内向采购方提供书面的供货计划，包括每批货物名称、编号、重量、体积、价款、送货人、发货时间、到货时间及本合同项目的货物总清单等供货基本信息。交货1天前，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将供货基本情况通知采购方，否则，采购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交货顺序以采购方项目实际需求顺序为准，交货日期以到货现场的到货签收单时间为准。

对于供应商提前交货、逾期交货或者供货经验收不合格的情况，采购方无保管义务；如供应商要求采购方暂时代为保管，其毁损灭失的风险及保管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任何一方因特殊原因要求将交货时间提前的，应提前通知对方且经书面确认。

（2）运输、装卸及保险

运输方式：供应商负责车辆运输至项目现场并承担运费。

供应商应负责安排运输并承担装卸、运输责任和费用。运输途中发生非因采购方原因导致货物出现问题的，供应商应尽快向需方补供货物以满足采购方工期需要；供应商与承运单位和保险公司交涉的，采购方应积极配合。

 供应商应负责办理产品运抵采购方指定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保险，并承担相关保险费。

**第三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封面：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询价资格预审

申

请

文

件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为封面格式，供应商可在封面后添加目录，格式自拟。

## 一、询价资格预审申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 “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询价资格预审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的询价资格预审。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供应商名称） 全权处理本项目询价资格预审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2.一旦我方通过资格预审，我方将积极参加正式询价。

3.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4.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响应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5.我方承诺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有效期为递交询价资格预审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

供应商名称： （盖章）

供应商负责人或代理人（法人/个体户经营者签字或盖私人印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负责人身份证明

 （采购人名称）：

兹声明：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供应商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职务 ，为我方“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 项目编号 ）询价资格预审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询价资格预审等一切事宜。

（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特此声明。

供应商负责人或代理人（法人/个体户经营者签字或盖私人印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负责人亲自参加响应时适用。**

 **2、供应商负责人亲自参加响应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需要提供《供应商负责人授权书》。**

三、供应商负责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 （单位名称）, （供应商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 XXX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XXX项目（项目编号：XXX）询价资格预审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询价资格预审等一切事宜。

（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注：1、供应商负责人不亲自参加响应，而授权代表参加响应时适用。**

 **2、授权代表参加响应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需要提供《供应商负责人身份证明》。**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供应商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联系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联系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五、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根据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具备本项目规定的资格条件：

一般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质；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供货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1年1月1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7.未被工商机关列入工商系统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8.在采购人处没有不良施工记录或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形；

9.单位、现任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10.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1.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

二、已认真阅读并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询价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询价资格预审以求侥幸成为通过询价资格预审供应商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六、为采购项目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七、不存在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情形。

八、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项目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私章：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供应商名称：XXXX（盖章）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六、供应商营业执照**

**七、****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的询价，并自觉遵守询价文件等相关规定，遵守采购规则，维护正常的采购秩序。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供应商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询价的有关事宜。

我方自愿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提供的货物等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并保证报价不高于市场平均价。总报价为人民币 元（大写： ）。

报价清单：

**附后**

注：以上材料单价已考虑并包含必要配套辅材、运输、保险及措施费，成捆或固定规格尺寸材料已按报价清单规格折算。

**承诺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个日历天。未提供或超过采购人要求期限同意以采购人期限为准。**

供应商名称： （盖章）
 供应商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  |
| --- |
| **金沙公司代管资产--猴子沟保护站危房拆除项目(第二次)报价清单明细** |
| 工程名称： 金沙公司代管资产--猴子沟保护站危房拆除项目 | 建设单位： | 攀枝花金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综合单价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危房拆除区域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 | 危房水电路检查、梳理、切断等，拆除区域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派专人指挥值守。 | 200㎡ |  |  | 该综合单价已包含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机具费。 |
| 2 | 危房拆除工程 | 危房总建筑面积约200㎡，拆除作业时采用小型破碎机、电镐、手锤等机具，拆除时洒水降尘处理。 | 200㎡ |  |  | 该综合单价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机械进出场费、机械费等所有费用。拆除后卷帘门、铁门、窗户防护栏等铁件由中标施工方处理，本项单价将铁件处理费用折算至综合单价里。 |
| 3 | 建渣清运 | 机械或人工装车，建渣运输至建渣垃圾专用回填场。 | 200㎡ |  |  | 该综合单价已包含拆除区域的所有建渣装车费、建渣运输费、建渣倒渣费等所有费用。 |
| 4 | 拆除区域卫生清理 | 人工清理拆除区域的现场卫生 | 200㎡ |  |  |  |
| 5 | 拆除区域安全防护网 | 防护网尺寸3000mm\*1800mm(h)，丝粗>3mm；立柱高度2100mm、壁厚>2mm。 | 40m |  |  | 该综合单价包含基础土方开挖、基础浇筑、预埋件制安、立柱安装、防护网安装、材料等所有费用。 |
| 6 | 拆除区域警示告示牌 | 内容、尺寸根据甲方现场实际需求确定。 | 2个 |  |  |  |
| 7 | 不含税总金额： |  | 1+2+3+4+5+6的费用总和。 |
| 8 | 税金： |  % |  |  | 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根据税务局核定的费率填报税率和金额。 |
| 9 | 管理费： |  % |  |  | 根据企业自身管理水平自行填报管理费率及金额。 |
| 10 | **合计(含税)：** |  | 包含施工期间的保险费。 |
| 报价单位(盖章)： 报价时间： 2024年 月 日  |

**八、相关资格证明**

# 第四章 评审方法

**1.询价资格预审程序**

1.1供应商签到并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1.2询价资格预审小组按照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书面审查。

1.3询价资格预审小组拟出具评审报告前，询价采购单位组织工作人员，在预审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询价资格预审资格预审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

1.4询价资格预审小组编写评审报告，确认通过询价资格预审的供应商名单。

1.5采购人根据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原则确定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并发送正式询价文件。

1.6供应商按照正式询价文件报价后，按照价格高低选出成交供应商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

**2.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标准**

2.1熟悉和理解询价资格预审文件和停止评审。

2.1.1 询价资格预审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询价资格预审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为询价资格预审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等。

2.1.2 本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资格预审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1）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2）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3）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2.1.3 出现本条2.1.2规定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询价资格预审小组应当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的情形外，询价资格预审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2.2资格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2.1 | 资格评审标准 | 具备独立法人资质 | 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提供承诺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供货能力 | 提供承诺 |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承诺 |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1年1月1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承诺 |
| 供应商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 | 提供承诺 |
| 未被工商机关列入工商系统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提供承诺 |
| 在采购人处没有不良施工记录或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形 | 提供承诺 |
| 单位、现任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 提供承诺 |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提供承诺 |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 | 提供承诺 |
|  |  | 本项目需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提供复印件加盖鲜章 |
| 2.2.2 | 符合性评审标准 |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 | 符合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 |
|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格式、语言、知识产权、响应有效期 | 符合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 |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询价资格预审文件的规定 |
| 通过询价资格预审、符合性评审标准供应商不足3家的，终止本次预审活动，并发布终止预审活动公告。 |

2.3复核。

供应商报价结束后，询价资格预审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被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2.4询价资格预审小组推荐通过询价资格预审供应商并出具询价资格预审报告。询价资格预审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与预审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预审活动的供应商名单；

（二）评审日期和地点，询价资格预审小组成员名单；

（三）提交资料的供应商名单及资料情况和未提交资料的供应商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预审情况等；

（五）推荐的通过资格预审名单。

2.5询价资格预审小组在审查过程中，不得改变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所确定的各项要求、评审程序、评定通过的标准等事项。

2.6询价资格预审小组在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需要供应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询价资格预审小组会全体成员签字）作出，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7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询价资格预审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预审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通过资格预审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3.评分表

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分）** | **评分依据** | **说明** |
| 1 | 报价 | 50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询价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询价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询价基准价／最后报价)×50。 |  |
| 2 | 施工组织 | 40 | 1. 包括但不限于：① 项目的施工方案；②施工总体规划；③施工部署及进度安排；④ 质量目标、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⑤安全生产目标及保证措施；⑥季节施工保证措施；⑦环境保护措施；⑧文明施工；⑨现场清理；⑩售后方案；本评分项按照10分制评分，每个小项独立评分，评分为优(9.5,10]分，优良(8.5,9.5]分，良好(7.5,8.5]分,中(6.5,7.5]分,合格[6，6.5]分，较差5分、差4分，未提供响应内容不得分，区间评分步长为0.1分；有明显错误的不得分，累加后乘以权重。本评分项的权重分值30分，本评分项的最终权重得分=（10分制评分/10）\*权重分值。
2. 注：明显错误是指前后矛盾，与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冲突，与本项目无关，逻辑混乱，明显的行业知识错误，明显的套用其他项目资料，与本项目实际情况明显不符。注：明显错误是指：前后矛盾，与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冲突，与本项目无关，逻辑混乱，明显的行业知识错误，明显的套用其他项目资料，与本项目实际情况明显不符。
 |  |
| 3 | 履约能力 | 10 | 提供近三年其它项目类似拆除工程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每提供一个得2分，本项总分10分。 |  |

**4.评审纪律**

4.1询价资格预审小组在预审活动过程中，应当按照规定履行职责和义务，不得违法评审、违反评审工作纪律。

4.2评审过程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询价资格预审过程和结果。

4.3询价资格预审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4.4询价资格预审小组成员应当遵守下列工作纪律：

（1）遵行依法依规应当回避的规定；

（2）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统一保管；

（3）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询价资格预审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6）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人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7）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人的请托。

# 采购合同（草案）

建设项目拆除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年 月 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拆除](#_bookmark0)工程施工协议

第二部分 廉政合同

第三部分 安全环保协议

**第一部分 拆除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的《询价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询价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1. **项目基本情况**

按照发包人采购需求，对攀枝花市西区河门口北街135-8号（1层）共计约200㎡建筑物、构筑物进行拆除作业，拆除建筑物及构筑物中的门窗、钢筋、给排水铁件等由承包人回收处理抵扣施工成本，建筑物拆除至地面±0.000标高处。完善本项目工程相关手续及资料。拆除的建渣、垃圾由承包方外运按照环保规定处理，施工过程中保护现有地面、地下检查井及管道等。拆除后需对拆除区域进行安全防护网打围

1. **合同期限**

危房拆除作业完成时间不超过10日历天,从合同签订进场后开始计算。

**三、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总金额为中标价的10%，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开 户 行：

 账号:

 须在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之前完成履约担保；甲方在支付乙方本合同费用时一并退还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四、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本次费用（含税包干价）为 元人民币（大写： ）。

 2、付款方式: 乙方完成所有拆除任务并向甲方开具 %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及相关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乙方全部费用。

 五、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约定范围内乙方的施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施工中所配备的人员数量是否达到施工方案中的约定。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甲方应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对本合同规定的工程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价款，并有义务将收取的价款用于本项目。

3、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工程范围内有关工程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按照国家、行业、主管部门相关政策及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服从甲方制定的施工现场相关的管理制度。

6、拆除物内的钢筋处置权归乙方所有。

7、乙方须提前编制专项拆除方案，经甲方审查同意后按拆除方案进行施工。

8、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质量违约金：由于乙方责任导致质量达不到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向甲方支付1000元/次的违约金，累计计算。

4、进度逾期违约金：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工期拖延，向甲方支付1000元/天的违约金，累计计算。

5、安全文明施工违约金：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发生安全文明事故的，除执行国家相应标准外，向委托人支付5000元/次的违约金，累计计算。

6、乙方施工过程中须按照国家、行业、主管部门相关政策及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及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的期限内提供由不可抗力发生地之相应机关出具的证明。经双方协商一致，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攀枝花仲裁委员会仲裁。

2、在仲裁期间，除解除合同外,对争议部分进行仲裁时，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合同生效**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一、附件**

1、成交通知书

2、乙方营业执照及资质证明

3、双方签字认可的其他资料

 **十二、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方（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 **乙方（盖章）：****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
| **地址：** | **地址：**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电话：** | **电话：** |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第二部分 廉政合同**

根据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切实做好拆除工作，项目委托人 **攀枝花金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与项目施工方 **（**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以下廉政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二）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有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义务**

　　（一）甲方工作人员不得索要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要求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强行要求乙方无偿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违反规定插手干预工程建设领域行为处分规定》等相关廉政法律法规。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支付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个人购置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其他个人使用物品等。

(五)本项目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损害国家、集体和甲方利益而获取非法所得，不得有威胁、胁迫、诋毁甲方工作人员的行为。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以下条款处理。

1、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2、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责任。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以下条款处理。

1、视具体情况及情节轻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2、上报省、市相关部门，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3、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4、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责任；

 **第五条**　本合同由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拆除工程合同的附件，与拆除工程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安全环保协议**

甲方：

乙方：

为保证施工生产的顺利进行，确保项目工程及施工人员的安全及健康，争创文明、绿色平安工地，本着“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商定签订本协议书。

一、甲方安全环保责任：

1.开工前对乙方进行施工安全技术交底，并应有书面记录或资料。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制定拆除工程施工专项方案，并在开始施工前报甲方施工区域或管辖单位及安全管理部门备案。

1. 甲方有权检查、监督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及罚款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4.甲方有权对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进行安全工作规程的抽查。

1. 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1)人身伤亡事故。

(2)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3)发生场地内火灾事故。

(4)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5)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1. 乙方安全环保责任

乙方作为拆除工程项目的承包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全部安全责任，乙方因切实履行以下安全环保责任：

1. 乙方在甲方区域内施工现场的安全(人身和财产安全)、消防、环保等均由乙方全部负责。

2.建立安全管理机构和制度，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监督管理和监护。乙方应配备专职安全员，随时检查施工现场内的安全情况，及时发现排除不安全因素，同时应经常与甲方综合部进行联系和信息交流，随时处理甲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违规行为。

1. 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保险，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

4.乙方针对本拆除工程，必须编制拆除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报送至甲方备案。

1. 乙方负责施工前和施工中的安全教育、环保教育、消防教育，组织落实本单位安全管理人员、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对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人员，严禁上岗作业。

6.乙方在开工前，应组织人员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及使用的设施设备、工器具进行检查，确保符合安全要求，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1. 乙方施工人员只能在甲方规定的施工区域内进行施工作业，并装设临时围栏或施工公告，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未经甲方同意，严禁进入甲方其他区域从事与施工作业无关的作业及其他活动。

8.乙方施工过程中需使用电、水源，应事先与甲方相关部门取得联系，不得私拉乱接。中断作业或遇故障应立即切断有关开关。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1. 拆除过程中需要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及管理对拆除区域进行洒水降尘，确保施工期间符合环保要求。

三、本安全环保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拆除施工完成结束后自动失效。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 --- |
| **金沙公司代管资产--猴子沟保护站危房拆除项目报价清单明细** |
| 工程名称： 金沙公司代管资产--猴子沟保护站危房拆除项目 | 建设单位： | 攀枝花金沙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特征 | 工程量 | 综合单价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危房拆除区域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 | 危房水电路检查、梳理、切断等，拆除区域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派专人指挥值守。 | 200㎡ |  |  | 该综合单价已包含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机具费。 |
| 2 | 危房拆除工程 | 危房总建筑面积约200㎡，拆除作业时采用小型破碎机、电镐、手锤等机具，拆除时洒水降尘处理。 | 200㎡ |  |  | 该综合单价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运输费、机械进出场费、机械费等所有费用。拆除后卷帘门、铁门、窗户防护栏等铁件由中标施工方处理，本项单价将铁件处理费用折算至综合单价里。 |
| 3 | 建渣清运 | 机械或人工装车，建渣运输至建渣垃圾专用回填场。 | 200㎡ |  |  | 该综合单价已包含拆除区域的所有建渣装车费、建渣运输费、建渣倒渣费等所有费用。 |
| 4 | 拆除区域卫生清理 | 人工清理拆除区域的现场卫生 | 200㎡ |  |  |  |
| 5 | 拆除区域安全防护网 | 防护网尺寸3000mm\*1800mm(h)，丝粗>3mm；立柱高度2100mm、壁厚>2mm。 | 40m |  |  | 该综合单价包含基础土方开挖、基础浇筑、预埋件制安、立柱安装、防护网安装、材料等所有费用。 |
| 6 | 拆除区域警示告示牌 | 内容、尺寸根据甲方现场实际需求确定。 | 2个 |  |  |  |
| 7 | 不含税总金额： |  | 1+2+3+4+5+6的费用总和。 |
| 8 | 税金： |  % |  |  | 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根据税务局核定的费率填报税率和金额。 |
| 9 | 管理费： |  % |  |  | 根据企业自身管理水平自行填报管理费率及金额。 |
| 10 | **合计(含税)：** |  | 包含施工期间的保险费。 |
| 报价单位(盖章)： 报价时间： 2024年 月 日  |